

德阳城市轨道交通职业学院

2026 年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根据教育部《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和德阳城市轨道交通职业学院《信息公开实施细则》等有关要求，结合学校 2025-2026 学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执行情况编制形成本报告。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5 年 9 月 1 日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

一、信息公开概述

德阳城市轨道交通职业学院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将信息公开作为推进学校治理能力建设的重要手段，严格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和教育部关于高校信息公开工作的总体安排，落实省教育厅的相关要求，深化思想认识，创新公开方式，充分发挥学校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在信息公开中的平台作用，不断提高学校党务、政务、教务公开透明度，及时通过招生简章、校园网、广播、文件、会议、宣传栏、展板、教职工企业微信工作群等多种形式，向社会和师生公开重点领域信息，有效保障了全校师生员工及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二、主动公开信息情况

学校将招生考试、财务与资产、人事师资、教学质量、学生管理服务、学风建设、对外交流与合作等十类信息列入日常信息公开范畴，作为学校日常管理、服务广大师生的重要内容之一，及时在学校官网（<http://www.dcurt.cn/>）、学校教务系统

(<http://jiaowu.dcurt.cn/>)、学校官方微信公众号(dcurtedu)、互联网招标网站等平台公开，主动接受外部监督。全年面向全校师生员工、社会公众公开各类信息 50 条，其中规章制度及基本信息类 3 条、招生考试类 10 条、学生管理服务类 14 条、教学管理类 7 条、人事师资与招聘类 4 条、财务资产与招标采购类 4 条、基建工程公示类 2 条、党建信息类 6 条。

(一) 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

1. 基本信息。包括办学基本情况、学校领导班子及分工、学校机构设置、专业情况、教师和专业技术人员数量、招生信息、录取查询、奖助办法等，在校园网主页“学校概况”“机构设置”“院部设置”“招生就业”等专栏中予以公开。学校教职工代表大会相关制度、工作报告等均在校官网公开。

2. 关系教职工、学生利益和公众关注的重要事项。主要包括学校招生简章、招生计划、学生就业相关信息；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师、专职辅导员、中层干部条件和人数等；教师职称评审、干部选拔、“双师型”教师认定、社团指导教师聘任、优秀教师评选、拟发展党员等名单；学生奖勤助贷管理规定、学生奖励处罚办法、学生申诉办法、学籍管理办法、国家助学金初审名单、学校奖学金初审名单、“专升本”学生加分材料、单招拟录取结果；“专升本”录取情况等；学校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等。学校对这些重要事项均及时予以公示或公开发布，保证了师生的知情权、监督权。

3.财务、资产管理及收费信息。包括财务规章制度、年度财务收支情况等财务信息；收费项目、收费标准、收费依据及投诉方式等关系到学生切身利益的内容；物资设备采购和重大基建工程的招投标情况。学校严格实施财务预算制度，各部门预算公开透明，做到量入为出、计划开支，进一步提高经费使用绩效，主动接受师生和社会的监督。

4.教学质量信息。专业设置、当年新增专业、停招专业名单；全校开设课程总门数、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学校高等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促进毕业生就业的政策措施和指导服务等，全面客观反映学校毕业生就业的基本情况和主要特点。

（二）信息公开的途径

1.通过学校官网（<http://www.dcurt.cn/>）、官方微信公众号（dcurtedu）、教务系统（<http://jiaowu.dcurt.cn/>）等向社会和师生公开发布重点领域信息和学校运行信息。

2.通过校园广播、宣传橱窗、展板、简报、便民告示栏等载体和《四川日报》《德阳日报》等官方媒体，向校内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主动公开有关工作情况信息。

3.通过召开专题会等有关会议公开学校信息；印发学校公文，或以会议纪要、信息简报等形式面向全校或在校内一定范围内公开信息。

4. 坚持书记、校长接待日制度，发挥校领导信箱作用，随时接受师生反映学校各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时为学校发展提出意见和建议，征求群众意见，接受群众监督。

（三）信息公开的原则

学校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教育部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规范（试行）》等法律法规和文件精神要求，不断强化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程序，妥善处理公开与保密的关系，严格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的工作程序，开展信息保密工作督导检查，确保涉密信息不公开，公开信息不涉密，做到既保障社会公众知情权，又防止失泄密事件发生。

（四）信息公开的时间

学校坚持做到常规性的信息定期公开，阶段性的信息按阶段公开，短期性的信息随时公开，突发性的信息及时公开，其它情况的信息适时公开。

三、依申请公开信息情况

2025—2026 学年，学校未接到、未收到需受理或答复的师生和公众信息公开的申请。

四、存在的问题与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年来，在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推进、进步明显，但仍然有一些薄弱环节。

1. 信息公开人员队伍业务能力不均衡；个别教职工不关心党务、政务、教务公开，对自身知情权、监督权不重视。

2.部分职能部门和二级学院公开的信息时效性不强，部分信息存在滞后现象等。

3.信息公开监督考评力度偏弱。

（二）改进措施

1.进一步优化工作体系，完善信息公开标准、流程。学校将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信息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积极完善信息公开制度，加强对常规性公开信息的规范化管理，对动态更新信息做好跟踪管理，提高公开信息报送的效率和质量，确保信息公开工作的稳定性、规范性和时效性。

2.进一步搞好宣传引导，强化公开意识和责任意识。学校将加大对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和教育部关于高校信息公开工作的总体安排的宣传，激发师生关注信息公开、参与信息公开的热情；要加强信息公开人员队伍建设，加强业务指导和专题培训，不断提升信息员的业务能力，拓宽信息公开渠道，努力达到高水平、规范化的工作要求，切实满足师生及社会公众的期望。

3.进一步加强监督检查，推动各项工作落实。学校将完善信息公开工作监督检查机制，做好信息公开工作的日常监督和工作考核，定期或不定期开展信息公开检查考核工作，对各部门（单位）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建设情况、制度建设情况、工作执行情况进行考查，把信息公开工作考查结果纳入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评先评优指标体系、干部年度考核内容，促进学校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

五、相关事项

学校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德阳城市轨道交通职业学院

2026 年 10 月 30 日

